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但未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下列人士將個別及／或共同地在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和第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實益權益或短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權益。

股東	長／短倉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	------	---------	------	---------

(已刪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概無人士將在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和第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實益權益或短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權益。

於本文件日期之持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份乃由 Time Era 持有。如「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所載，公司結構於重組完成後生效。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Time Era	實益擁有人	10,000	100%
林先生	持有 Time Era 75% 股權之股東	10,000 (由林先生控制之 Time Era 所持有)	100%

主要股東

承諾

(已刪節)